

嘉義市 114 年度中日藝術文化交流書法及寫生比賽實施辦法

壹、依據：中華民國 114 年 9 月 5 日嘉獅(宏)字第 10 號。

貳、目的：促進中日文化交流，提高生活品質，鼓勵藝術風氣，特舉辦中日書法、寫生比賽。

參、組織：

一、指導單位：嘉義市政府

二、主辦單位：嘉義市嘉義獅子會

三、協辦單位：嘉義市博愛國小

肆、辦理方式：

一、各校須於期限內完成報名。

二、比賽當日於比賽地點完成報到(書法:博愛國小;寫生:嘉義公園)。

三、用具自備，紙張由主辦單位提供，書法依照題目內容書寫，寫生則自行於公園內取景。

四、比賽時間：書法：上午 9 時至 11 時(8:30 博愛國小一樓穿堂報到)。

寫生：上午 8 時 30 分至 11 時 30 分(8:00 公園大門口報到)。

五、作品交件：

(一)寫生組於比賽完畢請將比賽作品交至公園大門口報到處，並領取紀念品一份；

(二)書法組則直接交至試場監試老師，並領取紀念品一份。

六、比賽結果公佈於博愛國小網站—最新消息 (<http://www.paes.cy.edu.tw>)。

七、獎品發送：

(一)第一名、第二名、第三名：獎狀及獎品於製作完成後，由本會以「郵寄」或「親送」方式送至各參賽學校，協請各校園長於學生朝會或公開場合中公開頒獎表揚，以茲鼓勵。

(二)佳作及指導獎：獎狀於製作完成後，由本會發送至各得獎者之所屬學校，協請各校園長於朝會或公開場合中公開頒獎表揚，以茲鼓勵。

(三)團體獎：於獎盃製作後，由嘉義市獅子會發送至各得獎學校。

八、參賽作品恕不退件，且作品及其著作權皆歸屬嘉義市嘉義獅子會所有，不另通知。

本比賽得獎作品將送至日本參加文化交流展覽。

伍、比賽日期：114 年 10 月 18 日(星期六)。

陸、報名截止日期：即日起至 114 年 10 月 1 日(星期五)。

柒、報名方式：請報名學校彙整報名表(如附件)，逕送博愛國小教務處蘇振章主任(05-2322863-399)，或傳真(05-2334043)博愛國小教務處。並請將報名表電子檔寄至 fampo2000@gmail.com 信箱，以便彙整。報名人數不限，但僅接受嘉義縣市所屬學校單位團體報名。

捌、比賽地點：

一、書法：嘉義市博愛國民小學博學樓。

二、寫生：嘉義市嘉義公園。

玖、比賽組別及對象

一、書法分三組：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高年級組、國中組。

二、寫生分四組：幼兒園組、國小低年級組、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高年級組。

壹拾、比賽內容

一、書法：用紙及書寫內容由主辦單位當場發給。

1. 國小中年級組：書寫 28 字宣紙（已有格線），每個字 7 公分見方，加落款，落款格式自訂，至少需書寫姓名，不寫校名。
2. 國小高年級組：書寫 28 字宣紙（已有格線），每個字 7 公分見方，加落款，落款格式自訂，至少需書寫姓名，不寫校名。
3. 國中組：書寫對開宣紙（已有格線），56 字，每個字 7 公分見方，加落款，落款格式自訂，至少需書寫姓名，不寫校名。

二、寫生：嘉義市嘉義公園，請自行取景。

壹拾壹、評分標準：

一、書法：依據下列評分原則由本會邀請書法名家評審，參賽選手對評審結果不得異議。

1. 筆勢與功力：60%。
2. 整潔與美觀：40%。
3. 錯別字與漏字每字扣 3 分。

二、寫生：由本會邀請專家評審，參賽人員對評審結果不得有異議。

壹拾貳、獎勵辦法

一、個人獎：各組擇優錄取；第一名 1 人、第二名 2 人、第三名 3 人、優選 10 人，並從優錄取水準以上作品為、佳作（各組錄取報名人數三分之一為原則，如無適當優秀作品，評審會得決定該獎項從缺）。

- (一)第一名：頒發獎金 1000 元及獎狀乙紙。
- (二)第二名：頒發獎金 600 元及獎狀乙紙。
- (三)第三名：頒發獎金 400 元及獎狀乙紙。
- (四)優選：頒發獎金 200 元及獎狀乙紙。
- (五)佳作：頒發獎狀乙張。

二、團體獎：第一名取積分 7 分、第二名取積分 5 分、第三名取積分 3 分；優選取積分 1 分、佳作取積分 0.5 分。各組別以學校為單位取團體成績前三名，頒發獎盃乙座。

三、指導獎：各組前三名學生之指導老師，由獅子會頒發指導獎狀乙張。

壹拾參、經費來源：嘉義市嘉義獅子會全額支出。

活動聯繫：嘉義市獅子會 05-2316728 陳小姐。

壹拾肆、附則

- 一、各學校帶隊教師一名由本會發給紀念品一份，請各學校務必在報名表註明帶隊教師姓名（以各校報名表為準）。
- 二、書法紙張由大會統一發給，每人最多僅能更換一次。寫生只發給一張，不再重複發給。

壹拾伍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經主辦單位決議修改公佈之。

嘉義市嘉義獅子會 114 年度中日文化交流比賽報名表

[illegible]

- ◎書法類組別：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高年級組、國中組。
- ◎114 年 10 月 1 日（星期五）前請將報名表送交或傳真（2334043）博愛國小教務處蘇振章主任；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。並請將報名表電子檔寄至 fampo2000@gmail.com 信箱，以便彙整。
- ◎請填寫學校地址以利後續得獎獎狀寄送。

附件二

嘉義市嘉義獅子會 114 年度中日文化交流比賽報名表

[illegible]

◎寫生類組別：幼兒園組、國小低年級組、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高年級組

◎114 年 10 月 1 日 (星期五) 前請將報名表送交或傳真 (2334043) 博愛國

小教務處蘇振章主任；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。並請將報名表電子檔寄

至 fampo2000@gmail.com 信箱，以便彙整。

◎請填寫學校地址以利後續得獎獎狀寄送。